

## 编制灌云经开区水污染整治系列报告竞争性磋商采购邀请公告

(招标编号: BZSWRBG-GY-202409)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连云港市, 灌云县

### 一、招标条件

本编制灌云经开区水污染整治系列报告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招标人为江苏灌云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在灌云经济开发区范围内开展废水特征污染物筛查, 开展雨水排口、污水排放纳污水体特征因子排查监测, 编制《江苏灌云经济开发区废水特征污染物筛查报告》和《江苏灌云经济开发区年度自行监测方案》, 更新《灌云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自行监测方案》建立工业园区内入河排污口管理清单、溯源成果清单, 编制《江苏灌云经济开发区入河排污口排查及监测工作报告》、《江苏灌云经济开发区入河排污口溯源分析报告》, 编制《江苏灌云经济开发区入河排污口整治工作方案》, 建立《江苏灌云经济开发区入河排污口管理名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编制灌云经开区水污染整治系列报告;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编制灌云经开区水污染整治系列报告)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提供下列材料: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按连财购〔2023〕4 号文件要求, 符合要求的提交《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 格式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按连财购〔2023〕4 号文件要求, 符合要求的提交《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 格式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格式详见响应文件格



式；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被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备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页面打印留存。

(2)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投标，中标后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9 月 26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0 月 09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邮箱获取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0 月 12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灌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4 楼 A416 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0 月 12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灌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4 楼 A416 会议室

#### 七、其他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标段编号：BZSWRBG-GY-202409

标段名称：编制灌云经开区水污染整治系列报告

预算金额：人民币 15 万元，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投标无效。

采购需求：在灌云经济开发区范围内开展废水特征污染物筛查，开展雨水排口、污水排放纳污水体特征因子排查监测，编制《江苏灌云经济开发区废水特征污染物筛查报告》和《江苏





灌云经济开发区年度自行监测方案》，更新《灌云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自行监测方案》建立工业园区内入河排污口管理清单、溯源成果清单，编制《江苏灌云经济开发区入河排污口排查及监测工作报告》、《江苏灌云经济开发区入河排污口溯源分析报告》，编制《江苏灌云经济开发区入河排污口整治工作方案》，建立《江苏灌云经济开发区入河排污口管理名录》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60 天内完成编制报告。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对项目需求、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部分的询问、质疑请与采购人联系，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

-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按连财购〔2023〕4 号文件要求，符合要求的提交《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格式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按连财购〔2023〕4 号文件要求，符合要求的提交《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格式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格式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被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备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对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页面打印留存。

- （2）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投标，中标后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获取时间：2024年09月26日至2024年10月09日17:00(节假日除外)

2、获取方式：各供应商报名时须将下列资料扫描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发送至邮箱 923326973@qq.com 获取招标文件，获取本次采购文件后方可参加此次采购活动，邮件发送完成后请及时联系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4年10月12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编制要求：本项目须提供书面投标文件，整套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开标时间：2024年10月12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灌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4楼A416会议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根据苏财购(2020)52号文规定，本次磋商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2、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注★的款项为实质性响应要求和条件，如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可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补充或变更，其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请各供应商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若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本项目有关修改、补充或变更信息，导致响应文件编制或提交失误，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本项目的采购公告发布媒介：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江苏灌云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 址：/



联系人：田俊俊

电话：1519572950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建恒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凌州路 12-701 号

联系人：徐工

电话：18000197931

电子邮件：923326973@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徐工（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建恒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